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关于青浦区场站项目管理人员劳务外包服务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2204061152)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青浦区场站项目管理人员劳务外包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企业自有资金,招标人为上海城投环境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青浦区场站项目管理人员劳务外包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青浦区场站项目管理人员劳务外包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单位;

2、须具备有效年检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今)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录(信用中国网站相关链接查询记录)及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记录);

4、业绩要求: 供应商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类似劳务外包业绩至少一个;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12月31日09时00分到2025年01月04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 线上审核和领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01月13日13时30分

递交方式: 上海市延安西路358号13楼1303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13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 13 楼 1303 会议室

七、其他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上海城投环境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委托，对青浦区场站项目管理
人员劳务外包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特邀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合格的供应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单位；
- 2、须具备有效年检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 3、近 3 年（2022 年 1 月 1 日 - 至今）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录（信用中国网站相关链接查询记录）及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记录）；
- 4、业绩要求：供应商近 3 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类似劳务外包业绩至少一个；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青浦区场站项目管理人员劳务外包服务
- 2、招标编号：2204061152
- 3、主要内容：据青浦区业务需求，项目管理人员至招标人指定青浦区 10 个场站，以上数据仅为预估，具体以实际发生数量为准。
- 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5、资金来源：企业自有资金。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合格的供应商于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9:00 至 2025 年 1 月 4 日下午 16:00 时（北京时间），登录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habidding.com>）注册并在线领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网站首次注册需要提供《供应商授权和承诺书》（供应商被授权人手机号快速注册后，可从待办中的供应商补全信息流程页面下载）、供应商注册证明、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原件扫描件，供应商应当提前准备。网站注册需审核，请尽早办理，以免影响领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已注册的潜在响应单位可从网站采购公告栏的相应公告中进入在线领购竞争性磋商文件流程，在线领购竞争性磋商文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邀请公告要求的报名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向其提供相关信息和出售竞争性磋商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请从公告附件处下载。

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上传提供的报名材料原件扫描件：a. 经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身份证明材料（近一个月公司为其缴纳社保证明或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b.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c.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d. 信用中国及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界面（须盖公章）；e. 满足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

凡愿参加响应的合格供应商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1000 元/套。

注 响应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资料的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递交虚假的响应文件、资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四、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3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磋商时间：2025 年 1 月 13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五、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和磋商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 13 楼 1303 会议室。

2、磋商地点：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 13 楼 1303 会议室。

3、磋商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1）法定代表人出席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2）委托代理人出席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原件；

（3）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或有效期内的本人用工合同复印件。

（4）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纸质文件），电子档 1 份（以 U 盘形式存储，电子文件须为响应文件正本的盖章扫描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业主相关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城投环境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525 号

联系人：段剑鸣

电话：1893084359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4 楼

联系人：裴秉科、石鑫

电话：021-32173625

电子邮件：peibingke@shabidding.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裴秉科（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